（上接B1064版）

1. 客户存款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款本金总额3,836.38亿元，较年初增加238.94亿元，增长6.64%；对公存款余额2,000.23亿元；储蓄存款余额1,700.49亿元，较年初增加248.75亿元，增长17.13%。储蓄存款占存款总额的比例为44.33%，较年初上升3.97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对公客户存款		
活期	91,066,680	89,627,308
定期	108,956,967	112,346,679
小计	200,022,647	201,983,987
对私客户存款		
活期	46,200,303	38,734,275
定期	123,788,432	106,439,704
小计	170,048,735	145,173,979
财政性存款	234,220	240,675
汇出汇款及兑换汇款	57,085	47,190
保证金存款	13,275,280	12,298,037
存款本金总额	383,627,967	359,743,868
应计利息	9,375,306	7,684,519
合计	393,013,273	367,428,387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同业存放	2,717,728	8,381,038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24,553,689	28,346,137
应计利息	149,939	451,265
合计	27,421,356	37,178,440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债券	13,012,013	7,048,732
应计利息	1,357	747
合计	13,013,370	7,049,479

（四）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156.43亿元，较上年增加6.39亿元，同比增长4.26%，其中，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增加8.39亿元，非利息收入较上年减少2.00亿元；营业支出93.34亿元，较上年增加6.25亿元，同比上升7.62%，主要因信用减值损失增加3.74亿元，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增加1.94亿元；营业利润68.09亿元，同比增长0.2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07亿元，同比增长1.02%。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营业收入	15,642,966	15,004,111
利息净收入	13,831,373	12,992,82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3,860	663,814
投资收益	1,270,019	1,126,5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823	120,201
汇兑收益	8,377	557
其他收益	110,982	71,241
其他业务收入	15,071	28,591
资产处置损益	107	296
营业支出	-8,833,900	-8,208,404
税金及附加	-162,928	-177,020
业务及管理费	-4,192,439	-4,120,258
信用减值损失	-4,284,972	-3,911,12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93,561	-
营业利润	6,809,066	6,796,707
加：营业外收入	11,146	6,901
减：营业外支出	-25,400	-7,419
利润总额	6,794,812	6,796,189
减：所得税费用	-548,611	-539,274
净利润	6,246,201	6,255,915
少数股东损益	139,559	211,0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06,642	6,044,831

1.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138.31亿元，较上年增加8.39亿元，增长6.45%，其中，利息收入288.87亿元，较上年下降0.06%；利息支出150.56亿元，较上年减少8.56亿元，下降5.38%，负债成本适当性有所改善，主要原因一是坚持存款“量价协调”发展理念，优化绩效考评机制，在管理基础上加以考评引导，引导分支行增强存款成本控制意识。二是坚持向下耕耘，通过扩大客群基数、推进场景建设、强化业务协同等方式，增加低成本、交易类资金沉淀，压降存款付息。三是主动调降部分存款挂牌利率，推动存款付息率下降。四是得益于市场利率中枢低位波动，同业融资成本下降。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28,887,066		28,904,673	
发放贷款及垫款	14,420,304	49.91	13,883,518	48.03
存放同业	70,886	0.25	60,139	0.21
存放中央银行	472,723	1.64	498,264	1.72
长期应收款	2,047,361	7.09	2,049,199	7.09
拆出资金	52,764	0.18	55,709	0.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2,034	1.15	515,673	1.79
债券及其他投资	5,308,526	18.38	5,019,890	17.37
信托及资管计划	6,182,468	21.40	6,822,281	23.6
利息支出	-15,055,693		-15,911,850	
同业存放	-764,369	5.08	-1,419,334	8.92
向中央银行借款	-827,904	5.50	-575,481	3.62
拆入资金	-998,090	6.63	-991,964	6.23
吸收存款	-9,416,618	62.55	-9,679,074	60.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3,062	2.94	-482,465	3.03
发行债券	-2,605,514	17.30	-2,763,412	17.37
其他	-136	-	-130	-
利息净收入	13,831,373		12,992,823	

2. 非利息收入报告期内，本行实现非利息收入18.12亿元，较上年减少2.00亿元，同比下降9.93%，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4.14亿元，较上年减少2.50亿元，同比下降37.65%，主要是和投露实减费让利，并持续压降非标规模，投行业务手续费收入较上年减少1.87亿元。投资收益12.70亿元，较上年增加1.43亿元，增长12.73%，主要由于2022年本行加强宏观研判分析，适时调整投资策略，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损益增加。受债券市场波动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减少1.27亿元。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3,860	22.85	663,814	33.00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28,516	45.74	1,026,767	51.0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4,656	-22.89	-362,953	-18.06
投资收益	1,270,019	70.10	1,126,588	56.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823	-0.38	120,201	5.98
汇兑损益	8,377	0.46	557	0.03
其他业务收入	15,071	0.83	28,591	1.42
其他收益	110,982	6.13	71,241	3.54
资产处置损益	107	0.01	296	0.02
合计	1,811,593	100.00	2,011,288	100.00

（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理财产品手续费收入	354,663	42.81	382,329	37.2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收入	109,458	13.21	296,901	28.92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99,660	12.03	116,425	11.34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109,239	13.19	115,531	11.25
结算手续费收入	56,176	6.78	42,681	4.16
担保及承诺手续费收入	48,260	5.82	36,170	3.52
其他手续费收入	51,060	6.16	36,730	3.58
合计	828,516	100.00	1,026,767	100.00

（2）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	1,152,675	1,142,848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损益	109,777	-18,860
股权投资股利收入	8,000	2,600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损益	-433	0
合计	1,270,019	1,126,588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72	93.39	121,220	100.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885	12.97	-	-
衍生金融工具	434	-6.36	-1,019	-0.85
合计	-6,823	100.00	120,201	100.00

1. 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工资及福利	2,585,366	61.66	2,506,897	60.82
业务费用	843,824	20.13	837,258	20.32
固定资产折旧	373,289	8.90	378,936	9.20
租赁费	13,067	0.31	37,745	0.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7,000	2.55	106,879	2.57
无形资产摊销	62,696	1.50	52,182	1.27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15,563	2.76	108,134	2.62
其他	91,644	2.19	94,227	2.28
合计	4,192,439	100.00	4,120,258	100.00

2. 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信用减值损失42.85亿元，同比增加3.74亿元主要是当前经济形势不确定和不稳定因素较多，基于整体风险形势判断，公司前瞻性计提损失准备，以提升风险抵补和损失吸收能力。

单位：人民币 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3,078,220	71.84	3,186,826	81.49
金融投资减值损失	948,445	22.13	419,489	10.73
存放同业减值损失	-3,171	-0.07	-3,639	-0.09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12	0.00	108	0.00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201,473	4.70	153,411	3.92
信用承诺减值损失	73,361	1.71	154,612	3.95
其他	-13,368	-0.31	320	0.01
合计	4,284,972	100.00	3,911,126	100.00

3. 所得税费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当期所得税	1,219,002	971,568
递延所得税	-670,391	-432,294
合计	548,611	539,274

（五）股东权益变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变动（%）
股本	3,656,198	3,656,198	-
其他权益工具	4,992,896	4,992,896	-
其中：优先股	4,992,896	4,992,896	-
资本公积	7,995,210	7,999,184	-0.05
其他综合收益	-650,869	-221,364	-194.03
盈余公积	4,707,293	4,127,950	14.03
一般风险准备	7,361,892	6,934,722	6.16
未分配利润	28,604,642	24,868,294	15.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6,667,172	52,347,880	8.25
少数股东权益	1,985,402	1,712,223	15.96
股东权益合计	58,652,574	54,060,101	8.50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3-013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7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戴强强先生、朱慈蕴女士、杨建先生和刘运宏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

戴国强先生连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6年，根据监管部门有关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朱慈蕴女士连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6年，根据监管部门有关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杨建先生连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6年，根据监管部门有关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

刘运宏先生连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6年，根据监管部门有关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的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职务。

因国强先生、朱慈蕴女士、杨建先生和刘运宏先生的辞任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并经监管部门核准任职资格前，戴国强先生、朱慈蕴女士、杨建先生和刘运宏先生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戴国强先生、朱慈蕴女士、杨建先生和刘运宏先生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对此公司董事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3-014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在公司总行40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亲自出席董事12名，因工作原因，戴国强独立董事和朱慈蕴独立董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出席，田露董事委托戴国强独立董事表决。会议由张正海董事长主持，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暨202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法规的前提下，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2022年度会计报表，母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为57.93亿元，加上账面未分配利润219.59亿元（上年结余未分配利润222.24亿元，因发放优先股现金股利减少未分配利润2.65亿元）后，本次可供分配利润为277.52亿元。在上述条件下，公司拟分配方案如下：

1.按当年净利润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79亿元；

2.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有关规定，按照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1.5%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3.3亿元；

3.以普通股总股本3,656,198,076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3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96,859,422.80元（含税）。

上述分配方案分配的现金股利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8.42亿元的18.78%，分配现金股利总额与2021年度持平。公司本年度现金股利分配方案主要基于如下考虑：一是顺应资本监管趋严的趋势要求，进一步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二是公司正在加快推进转型发展，适当留存利润以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有利于加快战略转型，推进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三是有利于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为投资者提供更好更合理的长期回报。

分配预算执行后，结余未分配利润257.46亿元主要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以提升风险抵御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助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以支持银行业务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同时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要求，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管理要求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拟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年度费用为400万元。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重大方面建立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贯彻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2022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2025年发展战略规划执行评估报告（截至2022年末））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分项表决情况如下：

12.01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预计授信余额95.89亿元

涉及该项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罗芝、周业俊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2.02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预计授信额度91亿元

涉及该项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田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2.03仁怀酱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预计授信额度13.25亿元

涉及该项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田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3.04关联自然人预计授信额度0.5亿元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未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已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3年度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关联事项表决，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同意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大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主要股东履职履约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并表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绩效考核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涉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张正海、盛军、邓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员职级和薪酬体系改革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村镇银行加入银联网络提供担保的议案》

涉及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张正海、盛军、邓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清芬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清芬女士（简历见附件2）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张清芬女士的任职需待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且监管部门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提名董事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张清芬女士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提名张清芬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以单项提案的形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朱乾宇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朱乾宇女士（简历见附件2）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朱乾宇女士的任职需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且监管部门核准其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提名董事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朱乾宇女士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提名朱乾宇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以单项提案的形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唐雪松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唐雪松先生（简历见附件2）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唐雪松先生的任职需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且监管部门核准其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提名董事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唐雪松先生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提名唐雪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以单项提案的形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沈朝晖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沈朝晖先生（简历见附件2）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沈朝晖先生的任职需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且监管部门核准其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提名董事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沈朝晖先生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同意提名沈朝晖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以单项提案的形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委任张清芬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委任柳水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委任朱乾宇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委任唐雪松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委任沈朝晖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张清芬女士的董事任职需待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董事，且监管部门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柳水明先生、朱乾宇女士、唐雪松先生和沈朝晖先生的任职需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独立董事，且监管部门核准其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后生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在公司总行401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件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市管国有企业负责人范围的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清算方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2021年度应付税前薪酬	2018年度-2020年度任期激励收入
张正海	董事长	76.28	20.04
盛军	行长	38.14	-
孟海崇	监事长	61.62	4.09
梁宗敏	副行长	60.44	16.11
李松贡	副行长	61.02	4.11
裴红武	总稽核	60.50	15.75
邓勇	首席风险官	60.83	15.92
杨琪	原监事长	44.50	18.33
张伟	原副行长	35.60	15.92

注：1.2021年度的薪酬发上述结果进行兑现。

2.本表中“2018年度-2020年度任期激励收入”为市国资委和市财政局对公司企业负责人2018年度-2020年度任期激励收入的考核兑现结果，按薪改政策实行延期支付。

3.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为时任职务。2021年6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聘任盛军先生担任公司行长。自2021年8月起，杨琪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长、张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行长。

附件2

张清芬女士，汉族，籍贯湖北随州，出生于1988年7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会计师。现任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主持经理层工作），贵阳产控产城发展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经理层工作）。曾任中国通信建设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内部审计，保利贵州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财务经理助理，贵阳云城置业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副经理，贵阳产控公屋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员工，贵阳产控产业园区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投融资部部长。

柳水明先生，汉族，出生于1972年6月，中共党员，金融学博士，现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党委书记、常务副院长、美国TexasA&M大学经济系访问学者、荷兰阿姆斯特丹大学CREED访问学者。在《Journal of Macroeconomics》《世界经济》《经济学动态》等国内外知名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多篇，主持多项省部级课题，撰写与翻译《通货紧缩理论》《货币经济学前沿：论争与反思》《金融理论与公司政策》《金融机构信用管理》等著作。参加《货币银行学》教学方法的改革与实践”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信用管理专业教学体系创建与探索”获高等教育上海市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并多次获得市级与校级奖励。

朱乾宇女士，汉族，出生于1975年6月，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金融学博士后。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农村经济与金融研究所、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中国人民大学双碳研究院和中国人民大学中国乡村振兴研究院研究员，世界银行、国家乡村振兴局项目培训和评估专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评审专家，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澳大利亚格林菲斯大学商学院金融与会计系访问学者，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农村发展系副系主任，北京大学金融与证券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南民族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先后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等课题10余项，参与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教育部重大课题攻关项目3项，出版专著1部。在《中国金融》《国际金融研究》《投资研究》、《经济学动态》《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中国工业经济》《中国农村经济》《银行家》等国内期刊和《Socio-Economic Planning Sciences》《International Food and Agribusiness Management Review》《The Journal of Grey System》等SSCI、SCI国内外期刊发表论文50多篇，科研成果荣获国家民委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一等奖1项，二、三等奖各1项，荣获国家统计局优秀成果三等奖1项。参与著作《金融市场全球化下的中国金融监管体系改革》荣获北京市第十三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和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三等奖。

唐雪松先生，汉族，出生于1976年4月，中共党员，会计学博士，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全国会计领军人才。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学院副院长，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审计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副秘书长，中国政府审计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总会计师协会财务管理专业委员会委员，重庆市重庆英才-名家名师评审专家，四川省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专家，四川省资产评估协会惩戒委员会委员，“新丝路”会计论坛理事会理事。曾任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持或主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中央高校基本科研项目、211工程项目等十余项课题。在国内外顶级或重要期刊发表研究成果数十项。获得中国会计学会优秀论文奖、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全国优秀学位论文指导教师奖等。

沈朝晖先生，瑶族，出生于1981年11月，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现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江西省法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美国密歇根大学格劳秀斯研究学者，清华文科首批仲裁青年学者（2016年），清华大学法学院助理教授，中国商法学研究会副秘书长，民盟中央委员会法制委员会委员、副秘书长，《清华金融法律评论》主编，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已被吸收合并）独立董事，曾借调全国人大法工委公司法修改工作专班工作，在《中外法学》《中国社会科学》《法学》《清华法学》《法学家》《当代法学》《政法论坛》《环球法律评论》等法学核心刊物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出版专著《证券法的权力分配》1部，译著《遗嘱、信托与继承法的社会史》《衡平法与信托的思想之争论》2部。独立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项目。获得博士后特别资助和面上资助、第九届重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2021年）。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公告编号：2023-015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度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在公司总行4403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4名，亲自出席监事4名，陈立明监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出席。会议由孟海崇监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